

# 逆鳞集续编

——历史科学的使命

薛国中 著

蓬  
鱗  
集  
續  
編



——历史科学的使命

薛国中 著

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 
北京·广州·上海·西安

## 图书在版编目( C I P )数据

逆鳞集续编 : 历史科学的使命 / 薛国中著 . — 北京 :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北京公司 , 2016.10  
ISBN 978-7-5192-1943-7

I . ①逆… II . ①薛… III . ①社会发展史—研究—中国 IV . ① K20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255221 号

著 者：薛国中

责任编辑：赵鹏丽 包晓嫱

装帧设计：黑白熊

出版发行：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北京公司

地 址：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37 号

邮 编：100010

电 话：010-64038355 (发行) 64037380 (客服) 64033507 (总编室)

网 址：<http://www.wpcbj.com.cn>

邮 箱：[wpcbjst@vip.163.com](mailto:wpcbjst@vip.163.com)

销 售：新华书店

印 刷：北京建宏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：880 mm × 1230 mm 1/16

印 张：19

字 数：256 千

版 次：2017 年 2 月第 1 版 201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：48.00 元

---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本公司联系调换)

# 目 录

历史科学的使命

儒家在中国政治史中的地位

战国时期『百家争鸣』的历史条件

榷铁制度的解体

宋代矿业中经营方式与所有权之变迁

十六至十八世纪的中国农业革命

《补农书》与中国农村经济关系的变化

中国早期近代化的成败

——对十五至十七世纪中国历史的再认识

黑死病前后的欧洲

十六至十八世纪西欧东扩论

国际贸易与资本主义成长的关系

——十八世纪荷英中三国历史进程的考察

美洲白银与欧洲价格革命再议

论三国荆州之争

诸葛亮与《隆中对》

编后简言

# 历史科学的使命

## 引 论

世界各个民族、各个国家都重视自己的历史，珍藏有宝贵的历史文献资料（如中国有会要、会典、实录、经世文编、个人文集或笔记，等等）和历史文物，有自己的历史著作陈述自己悠久的历史发展过程、重大历史事件以及圣贤精英们的丰功伟业，弘扬本国灿烂的文化和彰显本民族的尊严。

中国是世界上珍藏历史文献最丰富的国家，有“编年”“纪传”“纪事本末”等多种体裁的“通史”和叙述某个朝代、某段时期的“断代史”以及分裂时期（如汉末三国、晋后之南北朝、南宋与辽金西夏，等等）的“国别史”，有分门别类的各种“专题史”，还有记述地区史事、山水、物产以及风土人情的“方志”，等等。这里有应该回答也必须回答的问题：史学是什么？如此浩瀚的历史著作，其意义何在？后汉许慎的解释是：“史，记事者也。”<sup>①</sup>他把史学只看成记述历史事实的这种解释过于简单，没有道出史学的本质和意义。或谓史学是撰述本民族国家演化进程，使人们认知本国历史的状况，以其光辉灿烂的文化进行爱国主义教育，增进民族自尊心。不错，确有这样的意义，但这绝对不是历史科学内涵的全部和最本质的方面。

历史学确实是记述人类过去生活的种种事件和各类人物，可以说是

<sup>①</sup> [汉]许慎：《说文解字》，北京：中华书局，1996年，第65页。

已经消失的社会的社会学。它本身就是一门学科，是社会科学的一个分支学科；它本身就是一门科学，而且是一门重要的综合性科学，是整个哲学社会科学的基础，如同数学是自然科学的基础一样。历史科学是以史事（史事的文字记录和历史文物）为基础。史事的真实性是它的灵魂，也是它的科学性之所在。可以说史学是一门实证科学，因此史料的收集、梳理、考证成为史学的基础工作。中国史学界在这方面做得非常出色，成绩斐然，出现了许多大师；但因此在中国史的研究方面产生了一种观念：非考证不能称为史学。如果对史学仅做这样的理解，就失去了它的社会价值。再者，著述历史即或未因政治和社会的需要而虚拟、隐讳真实的历史事件和人物的本来面目，也不屈服于权威压力，敢于中正秉笔直书、实事求是，然而对史实不加分析，不做价值判断，也未臻于历史科学的要求，并没有超越汉代许慎对史学的认识的界定。

明末清初，王夫之明确地指出：“所贵乎史者，述往以为来者师也。为史者，记载徒繁，而经世之大略不著，后人欲得其得失之枢机以效法之无繇也，则恶用史为？”<sup>①</sup>他从“经世致用”及“以史为鉴”的理念出发，把历史视为治国理政，服务于现实政治、经济、文化各方面的生活指南，以及作为展望未来的参数，体现其社会价值。对历史学这样的理解是正确的，合乎史学科学性的要求，但还只局限于社会自身的范畴，还需做进一步深广的认识。

史学作为一门重要科学，它的使命是什么？两千多年前中国史学宗师汉代司马迁在其致好友益州刺史任安（字少卿）的《报任安书》中，以其广视天下、解析宇宙与人类关系的洞察力，高瞻远瞩，申述他以《春秋》直笔所著《史记》的用意是：“欲究天人之际，通古今之变。”<sup>②</sup>

<sup>①</sup> [清]王夫之：《读通鉴论》卷6，北京：中华书局，1975年，第135页。

<sup>②</sup> [汉]班固：《汉书》卷62，北京：中华书局，1962年，第2735页。

用现代语言解读为：对历史的认识及著述历史的目的，是从以往人类在自然界如何生存、发展的事实之中，确定人类在自然界中的地位，梳理和通晓两者自古及今历史演变的脉络，在此基础上对以往客观存在的社会做深切的认识、了解和理解，明白其原因和结果，从中吸取历史经验教训，作为人类生存、生活不可或缺的借鉴，进而展望人类社会发展的趋势，展望未来的前景。两千多年前就有如此宏大而深远的眼光，令人叹服不已。这不仅是他个人的“一家之言”，对史学而言，具有“开天辟地”的深远意义，是人类历史科学的指南，是史学研究的纲领，也是历史科学的使命。然而纵观古今，后世学者们对此并未予以足够的重视，实在令人不解。一个民族若是不能正确认识人类在自然中的地位，不能正确处理人类与自然的关系以及人与人之间的关系，不能正确认知自己的历史，它就是个对现实浑浑噩噩、对未来茫然无知的民族，将会有“盲人骑瞎马，夜半临深池”的危险。

## 究天人之际（一）：天人一体

自然界（整个宇宙）是客观存在的实体，中国自古以来把自然界称为“天地”，“气之轻清上浮者为天，气之重浊下凝者为地”（《幼学琼林》）。就现代科学发展水平而言，“天”（宇宙）是广大无垠、无始无终、包罗万象、能量无穷、变化有序的浑然整体，至今任何顶级科学家都不敢断定宇宙有无边界，其运动有无始终，其能量有无枯竭之虞，这一切只能是无休止的发现；“地”是人类生存之所，栖息之处。人类只是天地中的一个小小的、不可分离的组成部分，与大自然融为一体。在自然界中，人属于生物中的动物类，按照达尔文生物进化论，人类处于进化阶梯上最高的位置。人与其他动物的区别，在于他们具有最发达的思维能力，即智力，或称“理性”“意识”，可以说是“天之骄子”。

中国经典古籍《尚书·泰誓上》谓：“惟天地万物父母，惟人万物之灵。”<sup>①</sup>英国哲学家托马斯·霍布斯（Thomas Hobbes, 1588—1679）称人是“‘大自然’最精美的艺术品”<sup>②</sup>。宇宙间是否还有比地球上的人类更高级的生命体，迄今尚不得而知，有待科学进步的新发现。

人类与大自然之间是母子关系。皇天后土，大自然是人类的父母，生我养我育我。没有大自然，就没有人类的存在与发展，包括生活资料的求取、生活质量的提高和人类自身的繁衍。人类受大自然哺养。从原始以渔猎为生，经中世纪的农耕畜牧，再到近现代机器生产的大工业、信息产业，大自然供给了人类生存与发展所需的一切条件，从衣食住行的各种物质到阳光、温度、空气、土壤、雨水、能源以及各种各样的元素，等等，无一不是大自然慷慨给予，真所谓“上天有好生之德”，人类就是靠大自然所提供的这些元素而成长的。因为人类具有比其他动物高级发达的思维能力，所以与大自然的关系从被动的依赖，变为有意识的主动索取。大自然的赐予随着人类对自然界认识的深化而逐渐改变。人类的认识愈深广，受赐愈丰富，并随着自然界的变化而改变生活方式，随着时间的推移而不断进步。这一切是其他动物不可能做到的，它们始终停留在对大自然依赖的水平。当自然界发生变化后，有些动物不能适应，遭至灭亡。马克思说：“有意识的生命活动把人同动物的生命活动直接区别开来。正是由于这一点，人才是类存在物。”<sup>③</sup>“类存在”意即人类整体的存在，或者说人类生命共同体的存在。

无论是大自然（天地）向人类提供了人类生存所需的一切，或是人类主动向大自然索取，都使人们把天人一体错误地看成是天人各为一

① [唐] 孔颖达：《尚书正义》卷 11，《十三经注疏》，北京：中华书局，1991 年，第 180 页。

② [英] 霍布斯著，黎思复、黎廷弼译：《利维坦·引言》，北京：商务印书馆，2012 年，第 1 页。

③ [德] 马克思：《1844 年经济学手稿》，北京：人民出版社，2000 年，第 96 页。

体。西汉时董仲舒提出“天人合一”“天人感应”“天人相与”概念，导致人们错误地从根本上把人类与自然界分别开来，对立起来，非常荒唐，然后后代学者袭其说。唯北宋理学家程颢正确地认识到：“天人本无二，不必言合。”<sup>①</sup>更有甚者，把人与自然相对抗，提出“人定胜天”“改天换地”“与天斗其乐无穷，与地斗其乐无穷”，等等，好像大自然是由人类主宰、听人支配的，这种观念完全违反自然规律，其结果是“与天斗其祸无穷”。法国启蒙学者伏尔泰（Francois Marie Arouet de Voltaire，1694—1778）告诫道：“人类愚昧地以为自己是自然界的主宰，然而，实际上我们无法主宰任何事情。”<sup>②</sup>恩格斯也曾经告诫说：“我们不要过分陶醉于我们对自然界的胜利。对于每一次这样的胜利，自然界都报复了我们。”<sup>③</sup>现代英国历史学家阿诺德·约瑟夫·汤因比（Arnold Joseph Toynbee，1889—1975）也指出：“凡有生命的东西都不能将自己看作是脱离宇宙的存在——更不能将自己看作是一种反宇宙的存在。”<sup>④</sup>正确对待大自然，热爱大自然，是人类为生存和发展的天职。

自然界是不断发展变化的，其运动自有不随人意而改变的规律。人们只能循其规律，在其规律许可的范围之内，对自然进行有限度、有次序的开发、索取、利用和“改造”，而不能改变其本质和运动规律。人类的活动本来就是自然界运动的一部分，因而必须与大自然的运动规律保持一致性，不可越轨，必须坚持大自然固有的“生态平衡”，这是一个钢铁般的永恒原则，否则毫无疑问会遭到自然界的警告，甚至严厉的惩罚。不幸的是，人类往往认识不到这一点，有意或无意地在实际生活进程中违反“生态平衡”的原则，对自然界过度的开发，无限的索取，与大自然的运动规律逆向而为，从而造成种种自然灾害的发生。这样的

① [宋]程颢、程颐：《二程全书·语录》二上，济南：齐鲁书社，1997年。

② [法]伏尔泰：《哲学辞典》，北京：北京出版社，2008年，第64页。

③ [德]马克思、恩格斯：《马克思恩格斯选集》第3卷，北京：人民出版社，1972年，第519页。

④ [日]池田大作、[英]汤因比著，荀春生等译：《展望21世纪——汤因比与池田大作对话录》，北京：国际文化出版社，1985年，第150页。

情形，历史上屡见不鲜，迄今犹然。突出的例证是 11 至 14 世纪中叶的欧洲因人口成倍增加，原耕地所产食物不足以供养。他们不是如何想方设法提高现有耕地的生产能力，而是大力毁林开荒，填湖造田，扩大耕地，从而使适应人类生存的植被和湿地的面积大大减少，打破了生态平衡，其后果是：14 世纪头二十年内气候异常，粮食无收，饿殍遍野，导致 1347—1351 年发生了空前恐怖的瘟疫，即“黑死病”，肆虐于西欧、南欧、中欧和北欧。这些横遭瘟疫的地区，总人口损失了 1/3，严重者达 1/2，最严重者达 2/3。薄伽丘（1313—1375）的小说《十日谈·第一天》中描写了意大利佛罗伦萨那时的悲惨情状。西方学者对这次大流行的瘟疫议论纷纷，说它“成为中世纪中期与晚期的分水岭”“标志了中世纪的结束”“是一条鸿沟，把欧洲经济分为两个长的时期”，等等（详见本书《黑死病前后的欧洲》一文）。这是大自然对人类破坏生态平衡的一次严厉教训，甚至改变了欧洲社会发展的航程轨迹。类似这样的情况，亦屡见于中国的史籍。明万历年间徐光启批评说：“与水争地，贪尺寸之利，而遂遗无穷之害矣。”<sup>①</sup>可谓金玉之声。中国长江三峡大坝的修建，是顺应还是违反自然规律？在当前是利是弊？对子孙后代是福是祸？自始迄今一直争议不休。专家们早有定论。知情者担忧不已，它如同一把利剑，高悬在人们心上。后果如何，常人只能是等待历史做出结论。生态环境状况如何，关系到人类身体的康病，甚至危及生命；也关系到社会发展的速缓、民族的强弱、国家的兴亡。自古及今，历史上所发生的“自然灾害”，不排除其中许多是人类破坏生态平衡所造成的后果。特别是近现代生活中废气、污水的排放，雾霾的笼罩，气候变暖等，正在对人类身体造成巨大的损伤，诱发种种疾病迅速流行，危及整个生物圈生命的安全。因此，无论是大自然的赐予还是人类向大自然的索取，人类对自然的首要责任就是要珍惜、保护，努力保持大自然的生

<sup>①</sup> [明]徐光启著，石声汉点校：《农政全书校注》卷 12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1 年，第 218 页。

态平衡，任何破坏大自然生态平衡的行为都是有害的。这也是历史科学应承担的使命——“究天人之际”，揭示人与大自然关系的历史事实，以无数次的历史教训，使人们正确认识天人关系和保护生态环境的重要性。现今世界各国相继重视环保事业，把环保置于头等重要的位置。自1995至2015年，联合国共召开了21届气候变化大会。2015年第21届大会，参加者190余国，确定在本世纪下半叶实现温室气体净零排放。2016年4月22日，175个国家在联合国签署了全球气候变化《巴黎协定》。今后全球各国都按《巴黎协定》的精神对待自然界，这是理所当然和划时代的头等大事，人类之大幸，否则人类将会像恐龙一样从地球上灭绝，此非骇人听闻之言。

如今人类既然明了人与自然的密切关系，并决心正确对待自然，克制对自然的无限贪欲，提倡绿色生产和生活，这是一大进步。有人说1760—1840年的“蒸汽时代”是第一次产业革命，1840—1950年的“电气时代”是第二次产业革命，20世纪50年代开始的“信息时代”是第三次产业革命，现代强调环保是第四次产业革命，俗称“绿色革命”。这是很恰当的，但还应当指出，前三次“革命”只是优化人类的物质生产和生活，而第四次的“革命”——绿色革命，则关系人类生命的康健和长寿，意义更为重大。

## 究天人之际（二）：人性与社会

“人性”即人的天赋秉性，“凡性者，天之就也”<sup>①</sup>，其与社会的形成与发展有着密切的关系。

人类本属于动物，是从一般动物中分化出来的。人类与其他动物具有共同的本性，称之为“兽性”，或称“自然性”，这是古今中外许多学者都注意的问题。恩格斯说：“人来源于动物界这一事实已经决定人

<sup>①</sup> 章诗同：《荀子简注·性恶》，上海：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74年，第259页。

永远不能完全摆脱兽性，所以问题永远只能在于摆脱得多些或少些，在于兽性或人性的程度上的差异。”<sup>①</sup>恩格斯所谓的“人性”就是“社会性”。 “兽性”与“人性”是相互矛盾的，此消彼长，或彼消此长，人世间的善与恶、美与丑、爱与恨、诚实与欺诈、正义与奸险、贪腐与清廉、和谐与斗争、战争与和平，等等，均由此而生。人与人、群体与群体、阶级与阶级、民族与民族、国家与国家之间的斗争，等等，无论何时何地，以何种方式，归根结底都是人类自身“人性”与“兽性”斗争的体现。因此，从“人性”的角度可以这样说：人类社会的发展史，就是“兽性”与“人性”相互斗争和彼此消长的历史。亚里士多德认为：“崇尚人治的人则在其中掺入几分兽性；因为欲望就带有兽性。”<sup>②</sup>马克思甚至认为人类社会中的专制主义者，其统治完全是兽性在政治上的表现。他在致卢格的信中严厉指出：“专制制度必然具有兽性，并且和人性是不相容的，兽性的关系只能靠兽性来维持。”<sup>③</sup>兽性的本质特征是：每个人为了自我和家族、族群的生存、繁衍、享乐，甚至荣誉，损人利己，不顾一切地攫取己之所需的一切物质，以至于不惜破坏自然物体、改变自然面貌、污染生态环境和损伤其他生物的生命，这些都是“性恶”的显露。

关于“人性”问题，中外学者自古以来就有争论，大致是四派：性善论、无善恶论、善恶兼有论、性恶论。中国战国时期，孟子（约前372—前289）是性善论者，认为“人性之善也，犹水之就下也。人无有不善”。具体而言：“恻隐之心，人皆有之；羞恶之心，人皆有之；恭敬之心，人皆有之；是非之心，人皆有之。”<sup>④</sup>孟子认为仁义理智信

① [德] 恩格斯：《反杜林论》，[德] 马克思、恩格斯：《马克思恩格斯选集》第3卷，北京：人民出版社，1972年，第140页。

② [古希腊] 亚里士多德著，颜一、秦典华译：《政治学》，北京：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，2003年，第110页。

③ [德] 马克思：《摘自〈德法年鉴〉的书信》，[德] 马克思、恩格斯：《马克思恩格斯全集》第1卷，北京：人民出版社，1956年，第414页。

④ 杨伯峻：《孟子译注·告子章句上》，北京：中华书局，1960年，第259页。

这些道德就是从人性之善产生的。他说：“恻隐之心，仁也；羞恶之心，义也；恭敬之心，礼也；是非之心，智也。仁义礼智非有外铄我也，我固有之也，弗思耳矣。”<sup>①</sup>所谓“非有外铄我也，我固有之也”，就是说，仁义礼智是人生而具有的。与孟子同时的告子（姓名不详）则认为“人性之无分于善与不善也，犹水之（流）无分于东西也”<sup>②</sup>，是无善恶论的代表人物。日本现代学者池田大作则属于善恶兼有论，认为“人的本性既非善，也非恶，而是两者兼而有之”<sup>③</sup>。与孟子同师子思（孔子之孙孔伋）的荀子（约前313—前238）则是性恶派，反对孟子的性善论，认为孟子所言“是不然！是不及知人之性，而不察乎人之性伪之分者也”“人之性恶，其善者伪也”<sup>④</sup>。他认为：“古者圣王以人之性恶，以为偏险而不正，悖乱而不治，是以为之起礼义，制法度，以矫饰人之情性而正之，以扰化（意即教化）人之情性而导之者也。”<sup>⑤</sup>荀子认为人之所以性恶、伪善，是由于“人生而有欲”<sup>⑥</sup>“生而有好利焉”<sup>⑦</sup>。“有欲”“好利”，一切为己，是潜意识的欲望，是人的本性。儒家并不否定人的自私性，孔子早在关于私有制“小康”社会的论述中就指出，人们都是“货力为己”“以功为己”，为其私利，“故谋用是作，而兵由是起”<sup>⑧</sup>，不惜用暴力（战争）取得自己的利益，所以他提倡“仁爱”。荀子则主张以“法度”抑制人性之恶，从而成为法家的鼻祖。后世儒家多从孟子之说，特别是南宋朱熹将“仁义礼智信”进一步发展为“天理”。清初黄宗羲解释说“天理者，天然自有之理也”<sup>⑨</sup>，这类似于17、18世纪西方思想家们所谓的“自然法”。荀子的

① 杨伯峻：《孟子译注·告子章句上》，北京：中华书局，1960年，第259页。

② 杨伯峻：《孟子译注·告子章句上》，北京：中华书局，1960年，第254页。

③ [日]池田大作、[英]汤因比著，荀春生等译：《展望21世纪——汤因比与池田大作对话录》，北京：国际文化出版社，1985年，第385页。

④ 章诗同：《荀子简注·性恶》，上海：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74年，第259、258、264页。

⑤ 章诗同：《荀子简注·性恶》，上海：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74年，第258—259页。

⑥ 章诗同：《荀子简注·礼论》，上海：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74年，第203页。

⑦ 章诗同：《荀子简注·性恶》，上海：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74年，第258页。

⑧ 《十三经注疏·礼记正义》，北京：中华书局，1991年，第1414页。

⑨ [清]黄宗羲：《明儒学案》卷32，北京：中华书局，1985年，第715页。

观点与近两千年后的英国哲学家霍布斯的人性论相同，二人穿越时空同声相应。

霍布斯的政治哲学的基础就是人性理论。他认为人天生自私，各自为己，这是人类生存的“自然欲望”，是“自然赋予了每个人在所有东西和事务上的权利”<sup>①</sup>。英国历史学家阿诺尔德·J. 汤因比也说：“人类本来是贪欲的存在，因为贪欲性是生命特质的一部分。”<sup>②</sup>贪欲既然是人类的本性（其他动物亦是如此），是人生存的需求，没有欲望也就没有生命的存在和发展，有其天然合理的一面，不可一概否定。为了生存而心怀贪欲，促使人类不断地认识客观环境，开发自然所赋予的一切，以满足人类充裕、美好生活的需要，促进科学的发展，应该说这也是“天理”。但是应有限度：一，不能违反和破坏自然环境及其规律；第二，不能损害他人和公共的利益，孔子所云“己所不欲勿施于人”还不是最重要的，最重要的应当首先是“己之所欲，无损于人”，这是人际关系的底线，也是国际关系的底线；三，要以仁爱为本，不可为一己、一群体、一民族、一国家之私利，强凌弱，众暴寡，相互攻伐，彼此残杀。越过这三个限度，就成为不合理的人欲，就是性恶的根源。让恶性无节制地发展下去，以至于战争；而特别是现今军事科学发展到极端残酷的时代，人们为了私利而进行的相互攻伐的恐怖战争，造成难以想象的悲惨结局，无人幸免，后果只能是整个人类自取灭亡。

荀子与霍布斯都只是强调人性不合理的一面，这成为他们政治理论的基础。霍布斯认为，人类因为具有“理性”而与其他动物有所不同：一，人的欲望是无穷无尽的，往往不能自我限制，“不是在一顷间享受

<sup>①</sup> [英] 霍布斯著，应星、冯克利译：《论公民·论不存在公民社会时人的状态》，贵阳：贵州人民出版社，2003年，第8页。

<sup>②</sup> [日] 池田大作、[英] 汤因比著，荀春生等译：《展望21世纪——汤因比与池田大作对话录》，北京：国际文化出版社，1985年，第38页。

一次就完了，而是要永远确保达到未来欲望的道路”<sup>①</sup>；二，每个人为一己之欲，不顾他人利益，“极力要把公共财产据为已有”<sup>②</sup>；三，不是只顾眼前的利益，还要为自己及其子孙后代未来的生活着想。这三点是其他动物所没有的，由此可见，人的私欲比动物强烈得多，最具有无限贪婪性、掠夺性，最狡诈、最凶猛、最危险<sup>③</sup>。于是便彼此侵夺，“就自然状态而言，所有人都有害人的意愿”，“他为害的意志起于他为其财产和自由与他人争斗的需要”。“人天性的贪恋的危险每天都在威胁着所有人”，从而使得人人产生“相互的恐惧”心理。“相互的恐惧就会使我们相信，我们必须从这样一种状态中摆脱出来，寻求联盟。”<sup>④</sup>应该说人类之所以寻求联盟，不仅由于相互恐惧，也不仅来自他们自我相互斗争，更是来自自然界强势动物的侵袭。如果人类彼此之间不断进行残酷争夺，无论是个人还是群体、民族、国家终会导致两败俱伤，其结果只能是削弱人类自己抗拒外来威胁的力量。客观形势促使人们逐渐认识到，必须以调整人际关系、自我约束、和谐相处，或以其他力量进行强制，把整个人类联合成永远不可分割的命运共同体。于是人与人之间产生了“向心力”“凝聚力”，形成整体力量，以抗拒外来的威胁和共同有效地获取生活资料，这就是社会的形成。社会是出于人类生存的需要，是人类生存、生活与发展的基地，是人际关系的总和。汤因比说：“人类如果不生活在社会环境里就没有可能变成人。”<sup>⑤</sup>而霍布斯所谓“大规模的、持久的社会的起源，不在于人们相互的仁慈，而在于相互的恐惧”<sup>⑥</sup>，这种看法是不确切的，片面的。人类组成社会之后，就产生了

① [英]霍布斯著，黎思复、黎廷弼译：《利维坦》，北京：商务印书馆，2012年，第72页。

② [英]霍布斯著，应星、冯克利译：《论公民·献词》，贵阳：贵州人民出版社，2003年，第4页。

③ [英]列奥·施特劳斯著，申彤译：《霍布斯的政治哲学》，南京：译林出版社，2001年，第10页。

④ [英]霍布斯著，应星、冯克利译：《论公民》，贵阳：贵州人民出版社，2003年，第6、7、10页。

⑤ [英]汤因比著，曹未风等译：《历史研究》上册，上海：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86年，第61页。

⑥ [英]霍布斯著，应星、冯克利译：《论公民》，贵阳：贵州人民出版社，2003年，第6页。

人的“社会性”即“人性”。

应该明确的是，“人性论”不同于“阶级论”，不能用阶级性代替人性。阶级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时产生的，未来也会到一定时期消亡。把人的一切言行阶级化，扭曲人类天赋秉性，混淆“社会性”与“自然性”区别，是绝对的荒唐。

人类进入社会之后，其原始的“自然性”即“兽性”并没有消失，而是如恩格斯所说，其与人性相比较只在程度上有所差异。进入社会的人类内部相互之间仍存在各种矛盾，如抢占栖息地，抢夺生活资源的斗争，甚至进行相互厮杀的战争，种种不和谐的事情不断发生，成为社会的“离心力”“扩散力”。为了维系社会的存在，人类生命共同体的存在，不至于解体，人际关系需要协调，社会有必要产生管理机构即国家政府，这个国家政府必须以道德为准绳。道德是人际关系和谐相处与善于对待自然的契约，国家执政者必须维护这个契约，即孔子所说的“为政以德”。

“德政”之首在于“仁民而爱物”<sup>①</sup>，就是说政府对人民以及人民相互之间要存有仁爱之心，对自然要保护；为此，有必要建立法律制度作为德政的辅助。这些都是其他动物所不能做到的。应该说这也是“理性”的一面。不过这种“理性”不是天赋，而是在生活实践中产生的。

几千年的历史经验证明，道德与法律是相辅相成的。法律治体，道德治心，缺一不可。法律具有威力，能强力制止任何人不能为恶，不敢为恶；道德是人的内心修养，使人认知不应为恶，不愿为恶。二者是共同维护人类社会的安定、团结、和谐、友爱的利器。孔子云：“道（导）之以政，齐之以刑，民免而无耻（暂时免于为耻）；道（导）之以德，齐之以礼，有耻且格（自我纠正错误。《方言》卷三：‘格，正也。’）。”<sup>②</sup>

<sup>①</sup> 杨伯峻：《孟子译注·尽心下》，北京：中华书局，2005年，第322页。

<sup>②</sup> 杨伯峻：《论语译注·为政》，北京：中华书局，1980年，第12页。